

台中市才藝教學服務人員職業工會 110年度『才藝盃作文比賽』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配合教育部 108 課綱會考趨勢及提升國中小學生作文能力。
- 二、經110年第六屆第9次理監事會議決議辦理。

貳、目的

為鼓勵參賽者熟稔國中生會考作文趨勢,及提升國小高年級生寫作能力,特舉辦此活動。

參、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台中市才藝教學服務人員職業工會

二、協辦單位:社團法人台灣網路教學學會

肆、参加對象、題目、字數及評選標準

	國小高(5-6)年級組	國中組	評選標準	
参加資格	台中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 五、六年級 之在籍學生,及 具自學同等能力者。	台中市各公私立國中之在 籍學生,及具自學同等能 力者。	主題適切性 30%	
參加年齡	自民國 97 年 9 月 2 日至 99 年 9 月 1 日前出生者	自民國 94 年 9 月 2 日至 97 年 9 月 1 日前出生者	內容表現 30%	
作文題目	如何面對挫折? 兩個世界的味道		文字技巧 20% 文意流暢 20%	
字數說明	需使用 500 字稿紙 進行書寫,不限字數			
說 明	說 明1.每人參賽作品以一件為限,同一作品不受理跨組參賽。2.各組題目及引導說明,請參閱簡章最後附件。			

伍、參加辦法

- 一、參加作品請以黑色或藍色原子筆書寫,並端正字體書寫於稿紙上。
- 二、作品題目,一律見於作品第一頁第一行,不得另紙書寫。
- 三、參賽者請至活動官網 http://www.skill.org.tw 下載本比賽活動辦法。 檢附資料含:報名表(MH1)、作品紙本一份、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MH2), 並自備 A4 大小信封,裝入封袋並列印「信封封面」黏貼後,郵寄或 親送至 40449 台中市北區尚德街 48 號(台中市才藝教學服務人員職業工會)
- 四、參賽者請於報名表上詳載個人資料,作品稿件上請勿加註任何記號,或書印作者姓名,若違反此規定將不列入評選。

陸、徵文期限:自 110 年 7 月 1 日(四) \sim 10 月 29 日(五)止。($_{(」$ $_{(」)}$ $_{(」)}$ $_{($

柒、得獎名單揭曉日期:經評選後擇日公佈於本會官方網站。

捌、評審方式:

- 一、邀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團進行評審。
- 二、作品如未達水準,得由評選委員決定予「從缺」,或不足額錄取。

玖、獎項

獎項	参賽類別	國小高(5-6)年級組	國中組
第1名	各組1名	獎狀乙幀+獎學金2,000元	獎狀乙幀+獎學金3,000元
第2名	各組1名	獎狀乙幀+獎學金1,000元	獎狀乙幀+獎學金2,000元
第3名	各組1名	獎狀乙幀+獎學金 600 元	獎狀乙幀+獎學金1,000元
佳作	各組6名	獎狀乙幀+獎學金 300 元	獎狀乙幀+獎學金 600 元

壹拾、其他注意事項

- 一、凡參加投稿作品應具原創性,限未曾投稿、參賽、公開發表之作品,作品 無論得獎與否均不予退件,得獎作品如經發現違反參加資格,或有侵害他 人著作權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取消其獎勵資格,並追回已發放之獎學 金及獎狀。
- 二、投稿作品不符本比賽規格、參賽者身分不符、偽造資格證明、字跡(體)潦草或模糊、辨識困難者及各項報名資料不齊者,作品不予評審。
- 三、作品於送件同時,應由參賽者依著作權法規定簽署「作品聲明及授權同意書」,得獎作品之著作權屬於台中市才藝教學服務人員職業工會基於非營利之教育推廣與資源分享目的擁有推廣、借閱、公布、印製、發行、重製及公開展示播放、上網等之權利,不另支付酬勞或任何費用。
- 四、若有涉及相關著作權法律責任及侵害第三人權利時,悉由作品提供者自行 負法律上責任,概與主辦單位無關。
- 五、得獎者應於主辦單位通知之期限內,填妥依主辦單位要求之領獎文件後領 取獎項,逾期則視為棄權,不再補發。領獎者所提供之身分證明文件如與 得獎者資料不符時,主辦單位得要求得獎者提出相關證明文件,若無證明 文件或文件內容不符,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
- 六、各項注意事項載明於本計畫中,參賽者於參加本計畫之同時,即同意接受本計畫注意事項之規範。本計畫如有任何疑義,皆以主辦單位正式公告為主,主辦單位保留活動修改及變更之權利。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行為,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

七、主辦單位保留最終裁決權,參賽者不得異議。

壹拾壹、官方活動網址:http://www.skill.org.tw

壹拾貳、活動洽詢專線:(04)2208-6288 洽黃小姐





台中市才藝教學服務人員職業工會

→ 附件:題目及引導說明

組別	國小高(5-6)年級組	國中組
題目	如何面對挫折?	兩個世界的味道
引導說明	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諸如 考試不理想,拔河比賽失利,與親朋 好友的分離,身體的病痛,人際關係 的不和協不勝枚舉,避無可避。 當林林總總的挫折發生在你身 上時,你會就此灰心喪。 是樂觀的 對,拿起生命的一把劍,披荊斬解 決困難,以堅定的愈志趕走挫折的 黑暗?請以個人的經驗進行敘寫、 發揮。	天拿著手機、盯著電腦, 電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字數說明	1. 需使用 500 字稿紙進行書寫 2. 字數不限 3. 請以黑色或藍色原子筆書寫, 並端正字體寫於稿紙上	1. 需使用 600 字稿紙進行書寫 2. 字數不限 3. 請以黑色或藍色原子筆書寫, 並端正字體寫於稿紙上



中

民 國

台中市才藝教學服務人員職業工會 110年度 『才藝盃作文比賽』 徵文報名表

參加組別	□ 國小高(5-6)年級組□ 國中組	收件編號	(本欄由主辦單位填寫))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就讀學校		年 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E-MAIL						
聯絡電話	手機: 市話:	指導老師	(若無,可免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欄位務必詳實填寫。 2. 未簽署作品聲明與授權同	意書者,視同放	棄參賽資格。			
作品聲明朗授權同音畫						

作品	聲明	與授	權同	意	書
----	----	----	----	---	---

本人(参賽者)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台中市才藝教學服務人員職業工會「110年度才藝盃作文比
賽」徵文辦法,特此聲明下列事項:
一、本表所填寫各項資料均屬事實。
二、本人享有參賽作品之著作人格權與著作財產權,如獲獎,同意於該著作權存續
期間,授權主辦單位得以任何方式利用、保存或轉授他人利用該著作。主辦單
位為推廣、借閱、公布、印製、發行、重製及公開展示播放、上網等之權利,不
需另支付酬勞、版稅或任何費用。
三、本人聲明並保證授權著作為本人所自行創作且授權著作,未曾於其他比賽獲獎,
且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並擔保投稿作品為初次發表。
※参賽者同意請於下方簽章。
聲明人(參賽者)親筆簽名:

監護人/法定代理人親筆簽名: (20 歲以下未成年人並請法定代理人簽章)

年

月

日

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

台中市才藝教學服務人員職業工會辦理「110年度才藝盃作文比賽」,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主辦單位前,依法告知下列事項:

- 一、蒐集之目的:競賽活動辦理等特定目的
- 二、蒐集之個人資料【姓名、地址、學校、連絡方式(包括電話號碼、E-MAIL)等】, 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
- 三、本會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 資料。
- 四、本會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五、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主辦單位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 您的個人資料。
- 六、本會將於原蒐集之特定目的、本次以外之行銷推廣、宣傳及輔導,以及其他 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之目的範圍內,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七、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會行使下列權利: (一)查詢或請求閱覽(二)請求製給複製本(三)請求補充或更正(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五)請求刪除。
- 八、您因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本會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14條規定,本會得酌收行政作業費用。
- 九、若您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本會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之相關業務。
- 十、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且同意本會留 存此同意書,供日後取出查驗。

◎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

- 1. 本人已充分知悉貴會上述告知事項。
- 2. 本人同意貴會蒐集、處理、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以及其他單位請求行政協助目的之提供。

	聲明人(参養者)・				(僉早)		
		監護人	/法定代理人:		(簽章)	
þ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110 年度『才藝盃作文比賽』專用信封封面

四、寄件前請再確認類別是否正確,以免影響您的權益。

		·號 ·郵資	編號:(由主辦單 身份類別: □國小高 □國中組	(5-6)年級組		〔110 年度才藝盃作文比賽〕	台中市才藝教學	40449 台中市北區尚
寄件	卡人姓	名:					教	点
聯紹	各方式	(手機):					学服	尚
地址	t :	□ 1 紙木	- : - 才藝盃作文比賽	· · · · · · · · · · · · · · · · · · ·			務人	德街48
	請自			唯同意書完成簽名 1111年	<u>i)</u>		員職	
内	(請自行勾稽檢查)	□ 2 紙本	: - 作品書面資料-	式一份			業	號
附	查	□ 3 紙本	: - 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一份			工	
注	意:						會	
		各件請依左	列順序・由上而下	· 整理齊全,用迴;	紋針			
_ ,			勿摺疊・應平放製 一組報名一項領域		<u>+</u>		啟	
_`	-	到袋,催帐 受理。	:一組拟石—垻視場	K.	白'		•	
\equiv `	本封	袋請以掛號	郵件投遞,如以平	信寄遞發生遺失	或遲			
	誤,	而致無法報	名,由參賽組別自	行負責。				